

工程款支付申请单

编号:

项目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	施工单位	洛阳万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基础装修合同	合同编号	LNSSWY-JA-085

致: 洛阳浩德康置业有限公司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宁山水文苑项目基础装修合同》，根据合同约定：每批次（具体批次以甲方通知为准）工程施工完毕经甲方、监理验收合格后，支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85%；

目前，我方已完成 10-1-701, 10-1-702 该阶段工程，现申请 10-1-701 室 106 m², 10-1-702 室 87 m², 合计 193 m², 对应工程款 $193 \times 466.17 = 89970.81$ 元；即 $89970.81 \times (85\% - 20\%) = 58481$ 元。本次付款申请金额取整为 58000 元（伍万捌仟元整）。请予以审批。

施工单位(章):

负责人:

日期: 2024.01.18

